证券代码：002241　　证券简称：歌尔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0-016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歌尔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歌尔集团”）于2017年10月17日发行了“歌尔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”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可交换债券”），发行规模20亿元，债券期限3年，标的股票为歌尔集团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，债券简称“17歌尔EB”，债券代码“117102”。本次可交换债券的换股期为2018年4月18日至2020年10月14日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歌尔集团通知，本次可交换债券质押专户中剩余股份195,738,190股，其解除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2017年10月10日，歌尔集团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，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60,000,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，用于对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。因股价波动，歌尔集团分别做了三次补充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歌尔集团	是	160,000,000	27.41%	4.93%	2017年10月10日	2020年4月	国泰君安证券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

		40,000,000	6.85%	1.23%	2018 年 4 月 26 日	9 日	股份有限公司
		100,000,000	17.13%	3.08%	2018 年 7 月 18 日		
		88,000,000	15.07%	2.71%	2018 年 11 月 5 日		
合计		388,000,000	66.46%	11.96%			

截至2020年3月底，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已完成全部换股192,261,810股。截至本次解除质押业务前，歌尔集团本次可交换债质押专用账户累计质押的股票数量为195,738,190股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歌尔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。姜滨、胡双美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姜龙先生系姜滨先生之弟，姜龙先生为一致行动人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歌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歌尔集团	583,783,669	17.99%	-	-	-	-	-	-	-
姜滨	407,986,006	12.57%	160,540,000	39.35%	4.95%	160,540,000	100.00%	145,449,505	58.78%
姜龙	162,255,197	5.00%	49,000,000	30.20%	1.51%	49,000,000	100.00%	72,691,397	64.18%
胡双美	21,600,000	0.67%	-	-	-	-	-	16,200,000	75.00%
合计	1,175,624,872	36.23%	209,540,000	17.82%	6.46%	209,540,000	100.00%	234,340,902	24.26%

注：上表中的“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”、“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”均为高管锁定股。

3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歌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履约能力，上述质押情形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的变更，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。歌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

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，歌尔集团的上述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、补充质押标的证券等措施，并及时通知公司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三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